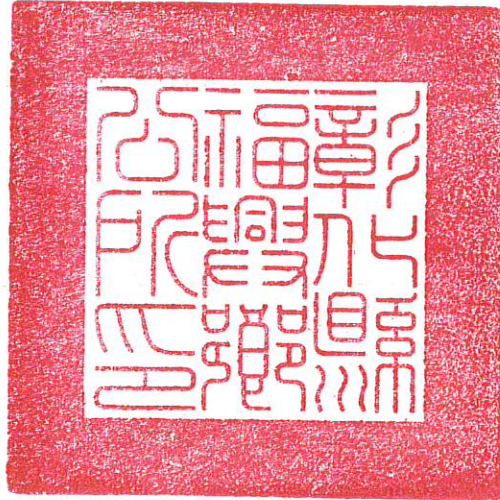


彰化縣福興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5 月 20 日

發文字號：福鄉民字第 1080007293A 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祭祀公業：施進益號派下現員名冊、派下全員系統表、不動產清冊等徵求異議。

依據：依據祭祀公業條例第十一條規定暨祭祀公業：施進益號 申請人施明男君 108 年 5 月 17 日申請書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(一) 本公告文係依據祭祀公業：施進益號申請人施明男君之申請代為公告，內容如有不實情事，概由申請人負責。
- (二) 茲將祭祀公業：施進益號公告文分別張貼於福興鄉公所及外中村辦公處之公告欄，並於彰化縣政府及本所網站刊登公告文 30 日，其附件（派下全員系統表、派下現員名冊、不動產清冊）陳列於本所民政課 30 日，供民眾閱覽。
- (三) 利害關係人對於公告資料，如認為有錯誤或遺漏，應於公告之日起三十日內，以書面列舉事實並敘明理由，檢同有關證明文件，逕向本所提出異議，屆期無人提出異議，本所依法發給派下全員證明，俟後如有任何枝節發生，本所概不負責。

鄉長 蔣 煙 燈